

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职权有哪些|股份制公司的股东有哪些权利和责任？-股识吧

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权利有哪些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下列权利：第三十三条 股东有权查阅、复制公司章程、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可以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

股东要求查阅公司会计账簿的，应当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说明目的。

公司有合理根据认为股东查阅会计账簿有不正当目的，可能损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绝提供查阅，并应当自股东提出书面请求之日起十五日内书面答复股东并说明理由。

公司拒绝提供查阅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院要求公司提供查阅。

第三十四条 股东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取红利；

公司新增资本时，股东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

但是，全体股东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红利或者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的除外。

二、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什么权利和义务？股份有限公司呢？

说明白了，有限责任公司就是 不是上市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就是上市公司。

三、公司股东有哪些权利?分别在哪些情况下可以行使?

股东作为出资人，有权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但因为公司组织形式的不同和出资额的不同，享有的权利不同，一般有分红权、知情权、监督权、异议权、表决权等。

四、股份制公司的股东有哪些权利和责任？

股份制公司股东的权利体现在两个方面：普通股和优先股 第一：普通股：

（1）公司决策参与权。

普通股股东有权参与股东大会，并有建议权、表决权和选举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表其行使其股东权利。

（2）利润分配权。

普通股股东有权从公司利润分配中得到股息。

普通股的股息是不固定的，由公司赢利状况及其分配政策决定。

普通股股东必须在优先股股东取得固定股息之后才有权享受股息分配权。

（3）优先认股权。

如果公司需要扩张而增发普通股股票时，现有普通股股东有权按其持股比例，以低于市价的某一特定价格优先购买一定数量的新发行股票，从而保持其对企业所有权的原有比例。

（4）剩余资产分配权。

当公司破产或清算时，若公司的资产在偿还欠债后还有剩余，其剩余部分按先优先股股东、后普通股股东的顺序进行分配。

第二：优先股：（1）优先分配权。

在公司分配利润时，拥有优先股票的股东比持有普通股票的股东，分配在先，但是享受固定金额的股利，即优先股的股利是相对固定的。

（2）优先求偿权。

若公司清算，分配剩余财产时，优先股在普通股之前分配。

注：当公司决定连续几年不分配股利时，优先股股东可以进入股东大会来表达他们的意见，保护他们自己的权利。

后配股是在利益或利息分红及剩余财产分配时比普通股处于劣势的股票，一般是在普通股分配之后，对剩余利益进行再分配。

如果公司的盈利巨大，后配股的发行数量又很有限，则购买后配股的股东可以取得很高的收益。

发行后配股，一般所筹措的资金不能立即产生收益，投资者的范围又受限制，因此利用率不高。

五、股东大会的职责有哪些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利机关，它由全体股东组成，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有权选任和解除董事，并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有广泛的决定权。

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是相对于公司董事会而言的，并不能理解为其职权的无限性。

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只能决定涉及股东权益的事项，主要是一种否定性的权

力。

在公司存在控制股东的情况下，股东大会主要反映控制股东的意志，公司中小股东意志难以在股东大会中得到反映和体现。

股东大会制度作为公司法中的一个制度，是与其他制度紧密相联系的，确定股东大会职权事项，必须考虑与公司法中的其他制度协调。

公司股权结构不同，股东大会所起的作用就不同。

从应然的角度看，公司利润分配、人事任免和涉及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的事项应该专属于股东大会，其他事项可由股东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由公司章程规定。

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三)选举和更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四)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五)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七)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八)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九)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十)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十一)修改公司章程；

(十二)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十三)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的作用：1，对公司决定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提高资源配置的总体效益

。

2，对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出资做出决议(本项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议特有的职权)。

法律快车 公司法

六、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有什么权利和义务？股份有限公司呢？

1. 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所持每一股份有一表决权。

2. 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3. 股东大会对公司合并、分立或解散公司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 修改公司章程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5. 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应当向公司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

6.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和财务会计报告，对公司的经营提出

建议或者质询。

7.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要求停止该违法行为和侵害行为的诉讼。

七、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会有什么权利？

A：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利机构，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或者监事的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修改公司章程；

（十一）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前面所列事项的，可以不召开股东会会议，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盖章。

八、公司股东的权利有什么

一、表决权表决权是指，股东亲自出席或者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时，对会议决议的事项表示同意或不同意的权利。

在行使表决权时：1、有限责任公司：除非公有限责任司的章程另有规定时，遵循公司章程，否则应按照股东的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股份有限公司：应按照股东在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比例行使表决权。

二、股利分配请求权股利分配请求权也称为分红权，是指，股东对公司的资产收益有权取得并保有公司分配的股利。

1、有限责任公司：除全体股东事先有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分取利润，否则股东应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分配利润；

2、股份有限公司：除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事先有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否则应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

三、增资优先认缴权增资优先认缴权是指，在公司新增资本或者发行新股时，股东将享有优先于他人认缴出资或者认购性的权利。

1、有限责任公司：除非全体股东事先约定不按照出资比例优先认缴出资，否则股东将有权优先按照实缴的出资比例认缴出资。

2、股份有限公司：除非股东大会在发行新股时通过向原股东配售新股的决议，否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没有新股优先认购权。

四、知情权知情权是指，股东享有获取公司信息权利。

有限责任公司以及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对公司信息的查阅复制权限：

九、股东大会的职权有哪些

股东大会是股份有限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

《公司法》第九十八条、九十九条对股东大会的职权进行了有关规定。

第九十八条 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照本法行使职权。

第九十九条 本法第三十七条第一款关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职权的规定，适用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上文所称的股东会是有限责任公司的权力机构，其职权由《公司法》对三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如下。

第三十七条 股东会行使下列职权：(一)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二)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或者监事的报告；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八)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九)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十)修改公司章程；

(十一)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对前款所列事项股东以书面形式一致表示同意的，可以不召开股东会会议，直接作出决定，并由全体股东在决定文件上签名、盖章。

参考文档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职权有哪些.pdf](#)

[《企业什么情况会产生印花税》](#)

[《华为无人驾驶的股票有哪些》](#)

[《股票换手率0.5说明什么》](#)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职权有哪些.doc](#)

[更多关于《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职权有哪些》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article/59644277.html>